

克拉玛依市防洪规划报告（修编）招标公告更正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克拉玛依市防洪规划报告（修编）已由 / 以 / 批准建设，项目业主为克拉玛依市水务局水利项目管理办公室，建设资金来自其他，出资比例100%，招标人为克拉玛依市水务局水利项目管理办公室，招标代理机构为新疆天麒工程项目管理咨询有限责任公司。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本项目进行公开招标。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建设地点： 位于克拉玛依市 ；

2.2 项目规模：本次规划在克拉玛依市以往防洪规划成果基础上，对接《克拉玛依市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落实国家、自治区防洪治涝最新规范、政策要求，按照《防洪规划编制规程》（SL6692014）开展全市域防洪规划修编工作；具体内容详见招标文件。

2.3 招标范围和内容：完成克拉玛依市防洪规划（修编）编制工作，覆盖克拉玛依区、白碱滩区、独山子区、乌尔禾区全域，兼顾山洪沟、白杨河、达尔布图河、克拉苏河、玛纳斯河尾闾、风克干渠骨干输水工程、阿依库勒水库及三坪水库等为重点防护对象，统筹全市现状防洪工程体系，开展规划优化与完善提升。主要工作内容包括：现状防洪能力调研与问题识别、上一轮规划实施效果评估、水文分析与防洪标准复核、防洪工程方案比选与论证；编制规划文本、专题专项报告及全套规划图集；全程配合规划评审、意见修改、报审报批等技术服务工作，直至规划获批。具体招标范围详见招标文件。

2.4 最高控制价： 195万元 ；

2.5 质量标准： 合格 ；

2.6 服务期限： 150 日历天，其中各关键节点的工期要求： / 。

3. 投标人资格要求及审查办法

3.1 本招标项目要求投标人须具备有效的不低于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有效期内的工程设计综合甲级资质；或工程设计水利行业乙级及以上资质；或工程设计水利行业（城市防洪）专业乙级及以上资质，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服务能力。

3.2 本招标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联合体投标的，应满足下列要求： 。

3.3 本招标项目评标办法采用 综合评估法II类 。

3.4本招标项目采用 资格后审 方式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 2026 年 10 月 14 日00时00分至 2026 年 11 月 6 日11时00分（北京时间，下同），登录（克拉玛依公共资源电子交易系统 <http://ggzy.klmy.gov.cn/>）下载电子招标文件。

5. 投标文件的递交

5.1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为2026 年 11 月 6 日 11 时00 分，投标人应在截止时间前通过（克拉玛依公共资源电子交易系统 <http://ggzy.klmy.gov.cn/>）递交电子投标文件。

5.2 逾期送达的投标文件，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将予以拒收。

6.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水利厅网站（（网址：<https://slt.xinjiang.gov.cn/>）、克拉玛依市公共资源交易网（网
址：<http://ggzy.klmy.gov.cn/>）上发布。

7. 投标保证金的提交

7.1. 投标保证金提交截止时间： / / 。

7.2. 投标保证金提交的金额： / 元。

7.3. 投标保证金提交的方式：**R**无要求 ☒现金 **£**电子保函 ☐其他 。

8. 联系方式

招标人：克拉玛依市水务局水利项目管理办公室

地 址：克拉玛依市胜利路33号

邮 编：834000

联系人：冯诚

电子邮箱： /

电 话： 0990-6222902

传 真： /

招标代理机构： 新疆天麒工程项目管理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地 址： 克拉玛依市通讯路44号

邮 编： 834000

联系人： 赵娜 王震 何花花

电子邮箱： xjtqgszb@sina.com

电 话： 0990-6230002

传 真： /

招标投标监督机构名称： 克拉玛依市水务局

地 址： 克拉玛依市胜利路33号

联系电话： 0990-6236659

9、异议提出的渠道

受理部门： 克拉玛依市水务局，受理电话： 0990-6236659

2026年10月14日